

2018 年度仁化县农业局单位预算公开

(补充公开)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2018年预算组成单位（含下属单位）共1个。仁化县农业局是县政府直属部门（加挂县委农办牌子），内设办公室、人事股、种植业股、农田基本建设指挥办公室、经管股、农产品质量监测股、法规股、农业执法队、科教股，另设农村承包合同办事处、植物检疫站、种子站和能源站4个事业单位。县委农办设扶贫办、综合股两个股室。

主要职责：

1、贯彻落实有关农业、农村经济的法律、法规、方针和政策；研究、提出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；制订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意见，并组织实施。

2、研究提出农业产业政策，引导农业产业结构合理调整、农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品品质的改善；培育切合本县实际的主导产业，培育农产品市场，促进农产品的流通和农业龙头企业的发展。研究制订农业产业化经营有关政策的实施意见，促进农业产前、产中、产后一体化；指导效益农业、农业产业化经营、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区、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外向型农业的发展。

3、参与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和措施；负责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、政策，调节农村利益关系；管理、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；指导和监督农村集体土地承包及承包

合同管理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和农业投入体系建设工作；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经济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。

4、负责农业科研、教育、技术推广体系及其队伍建设的协调、管理工作，实施科教兴农战略。负责农业科研项目的管理与农业科技成果的推广工作；负责全县农民职业教育、培训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；参与指导农民技术职称评审管理。

5、负责编制农业生产发展规划；参与研究提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；负责农牧业产品及种子、种苗基地建设和具有示范效应的农业产业化项目工作；组织生态农业和农业可持续发展；负责抗灾救灾农用物资的分配工作。

6、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工作；制订农业产业的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无公害、绿色和有机农产品的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生产及进口种子、种苗、农药、肥料、兽药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的检查、监督工作；组织实施动物防疫检疫工作；参与基本农田保护工作；组织实施拖拉机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工作。

7、负责全县农业信息工作，组织指导全县农业信息系统的建设；预测并发布农业产业产品及农业生产资料供求情况等农业经济信息。

8、负责全县农村能源建设，做好农村能源技术指导和推广应用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农业局共有行政编制 29 人，事业编制 11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39 人。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4 人。离退休人员 42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做好全县农业农村工作，完成上级政府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布置的工作，增加农民收入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收入预算 838.85 万元，比上年 1307.46 万元减少 468.61 万元，减少 35.84%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8.8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收入减少原因是 2018 年起我局部门预算单位分家，资金分开核算：即原来由农业局部门预算单位管理的农业局及县委农办资金，现改为仁化县农业局预算单位、仁化县扶贫办预算单位分开核算及公开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838.85 万元，比上年 1307.46 万元减少 468.61 万元，减少 35.84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8.8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支出减少原因与收入减少原因一致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714.58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85.19%。与上年增加 102.48 万元，增长 16.74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82.02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.28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.28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124.27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14.81%。与上年减少 571.09 万元，减少 82.13%。其中：001 一事一议项目 63.5 万元（用于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，比上年减少 10.88 万元，此项目资金是按中央省：市：县=8:1:1 的比例配

套); 002 政策性水稻保险项目 27.74 万元(用于政策性水稻保险项目,比上年减少 11.14 万元,原因是水稻保田保险面积减少); 003 政策性农房保险项目 4.1 万元(用于政策性农房保险项目,与上年一致); 004 项目 1.92 万元(用于党建活动经费,新增项目); 005 植物检疫项目 2 万元(用于植物检疫经费,新增项目); 006 高标农田建设工作经费项目 8 万元(用于高标农田建设工作经费,与上年一致); 007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项目 10 万元(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检测,新增项目); 008 农业执法经费 3.11 万元(用于农业执法经费,存量资金结转项目); 009 农办借调人员津贴补贴 3.9 万元(用于农办借调人员津贴补贴,比上年减少 11.1 万元,原因是扶贫办借调人员经费由仁化县扶贫办预算)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1.43 万元,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3.2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支出 0 万元,占 0%,较上年持平或增加或减少 0 万元,原因是无因公出国(境)此项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.5 万元(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.5 万元),占 53.66%,较上年减少 0.18 万元,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,压减预算。公务接待费支出 9.93 万元,占 46.34%,较上年减少 0.52 万元,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,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,压减预算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28.17 万元,其中:办公费 5.37 万元、邮电费 4.5 万元、差旅费 3.2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 0.6

万元、电费 3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.5 万元。

（二）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8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做好农业生产结构调整及病虫害防治、完成农村集体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、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工程、农村集体承包地确权项目、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及农业综合执法检查、农技体系改革与建设等工作，努力完成上级及本级安排的专项任务，合法依规且安全高效地使用财政性资金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 90.9 万元，其中：通用设备 79.79 万元，专用设备 5.22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5.89 万元。

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